

臺中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暨增能研習（寒假場）實施計畫

一、依據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 臺中市 114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 (三) 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

二、計畫目標

- (一) 提升初任教師將社會情緒學習（SEL）應用於教學專業之知能，期能透過專題講座，增進有效的教學與學習策略，協助初任教師適應並勝任教師工作。
- (二) 強化初任教師教學理念、模式與品質，提供學生多元適性的學習機會，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三、辦理單位

- (一) 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 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 承辦單位：臺中市立光正國民中學（綜合業務組）
- (四) 協辦單位：臺中市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四、辦理日期、地點與方式：114 學年度上下學期各辦理一場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暨增能研習，本次為第一場（寒假場）

- (一) 第一場（寒假場）：115 年 1 月 26 日（一），9 時至 12 時 30 分。
本場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Google Meet 連結將於 115 年 1 月 22 日（四）下午前 E-mail 通知與會教師（務請於全教網報名時，留下收信 E-mail）。
- (二) 第二場（暑假場）：預計於 115 年 7 月 1 日（三）辦理，時間與地點屆時將另行通知。

五、參加對象與人數

- (一) 第一場（寒假場）：參加對象為本市 112 及 113 級各市立高中職、國中小初任教師（含附幼）。
- (二) 第二場（暑假場）：參加對象為本市 112、113 級及 114 級各市立高中職、國中小初任教師（含附幼）。

六、報名方式及時間：採網路線上報名，本寒假場請於即日起至 115 年 1 月 21 日 (三) 前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全教網課程代碼：5391349），本場研習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240 人。

七、活動/課程內容

初任教師回流座談會暨增能研習（寒假場）-115/1/26（一）		
時間	課程內容	主持人/講師/承辦單位
8：45—9：00	報 到	光正國中、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9：00—9：10	開 幕 式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9：10—10：10	主題-教師的SEL練習：自我覺察與自我決策 I	講座： 臺北市楊元安老師（羊羊老師）
10：10—10：20	休 息	光正國中、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10：20—12：00	主題-教師的SEL練習：自我覺察與自我決策 II	講座： 臺北市楊元安老師（羊羊老師）
12：00—12：30	綜合座談	光正國中、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12：30	賦 歸	光正國中、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補助支應。

九、注意事項

- (一) 請參加人員與工作人員所屬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 全程參與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未全程參與人員依簽退註記時間核予研習時數。
- (三) 為表示對會場的尊重與禮貌，請與會人員準時報到並確實線上簽到，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並維持專注參與。
- (四) 研習課程準備事項：務請與會教師準備電腦或筆電、發言用麥克風及視訊鏡頭，俾利進行課程互動。課程進行期間請全程開啟視訊鏡頭並關閉麥克風，與講師互動時再開啟麥克風。
- (五) 本次研習之提案單務請於115年1月9日前至Google表單填寫並上傳相關附件（填寫網址：<https://forms.gle/rCYNt9kYwes98xYr9>）。
- (六) 務請於全教網報名，並正確留下收信之E-mail，煩請於研習前一日確認是否收到研習通知(行前相關事項與Google Meet研習會議連結之E-mail)，若有問題請聯繫專業實踐分團辦公室施小姐(辦公室專線：04-23584001；E-mail：taichung0318@gmail.com)。

十、考核

- (一) 本計畫辦理完畢，將成果彙整於「臺中市國民中小學課程教學資源網—精進計畫成果專區」(<https://guidance.tc.edu.tw/improve>)，供全市教師參考利用。
- (二) 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

十一、本計畫經教育部審查通過並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